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通城县全域智慧公路监测预警与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项目名称) 通城县全域智慧公路监测预警与管理中心建设项 目监理服务 (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TCZX-202511FJ-581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 通城县全域智慧公路监测预警与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已由 通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 关于通城县全域智慧公路监测预警与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隽发改审批【2025】404 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 建设资金已落实, 项目业主为 通城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人为 通城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为 通城县隽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 通城县全域智慧公路监测预警与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标段/包名称) 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沙堆镇及国道、省道等重要交通干线的全路段; 建设规模: 通城县全域智慧公路监测预警与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实现对全县国道、省道等重要交通干线的全路段、全时段智能化监测与管控, 并通过“一个中心、三大专项工程”的立体化建设, 全面提升通城县公路交通的治理能力、应急响应水平与综合服务品质。主要包括: 1、智能监管与综合管理中心。在沙堆镇堆山村、新建 G353 隽水河大桥东侧 1.4 公里处, 旨在打造一个智慧指挥枢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执法监管区、智慧指挥平台。智能监管与综合管理中心主要有执法监管区(检测区、卸驳载区、停车区)和智慧指挥中心(办公区、生活服务楼)、公共服务区(司机之家、设备用房)等构成, 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为 17957.2m², 总建筑面积 6567 m²。2、公共停车场智慧化升级改造专项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对 G106 马港、G106 九岭、S259 大垸、S259 元帅广场、S259 陈洲桥、S259 天岳关等 6 个现有公路停车区及全域驿站进行功能提升, 智慧化升级: 新建老 G353 关刀智慧停车区。3、智慧交通数字管理升级专项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全域非现场治超网络、大件运输许可与监护系统、数据分析与联动执法平台。计划建设 7 套不停车称重检测系统, 5 处卸货场, 1 个大件运输许可与监护系统、1 个数据

分析与联动执法平台。4、交通运输行业数字底座与数据运营专项工程。建设内容包含:构建一体化数字底座,涵盖感知层、网络层、平台层三大板块;建设数据运营与智慧应用中心,包括监测预警中心、应急指挥中心、数据运营与服务三大模块深度协同。项目概算总投资为48292.56万元。概算建安费约42788.68万元。

2.2 招标范围:本工程包含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 资质条件: ①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同样有效); ②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通信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

(2) 人员要求: ①总监理工程师(1名)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或通信工程或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已承担总监理工程师工作的在监项目不超过2项(提供承诺书),并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 ②专业监理工程师(3名)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1名、通信工程专业1名、机电安装工程专业1名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在本单位注册,并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 ③监理员(6名)须具有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并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

(3) 财务要求: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1年的无需提供财务审计报告。

(4)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的5年)至少独立完成过1项合同投资额不低于1亿元的建筑工程监理业绩(提供监理项目合同协议书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5) 信誉要求: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处于正常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投标人应提供承诺或声明函,格式自拟) 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含营业执照);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行为; 5、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被列入“湖北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信用信息”重点监管对象。

3.2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应具有上述要求的监理资质。（2）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3 家。（3）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4）联合体各方应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5）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其中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将联合体协议书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6）若联合体中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监理合同，就工程监理项目承担连带责任。（7）若联合体投标，除联合体协议以及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联合体各方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其余内容均由联合体牵头人签字或盖章即可。_____。

3.4 其它：投标人须符合招标公告 3.1 款条件，投标企业未提供承诺或声明函，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提供虚假证明或违背承诺，招标人有权追究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移交相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确定中标人。实行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的定标委员会采取票决数量法的定标方式确定中标人。_____。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02 日 00 时 00 分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标信通）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8 日 08 时 30 分。

2025 年 11 月 25 日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